

最新昆虫纪读后感初二(大全6篇)

认真品味一部作品后，大家一定收获不少吧，不妨坐下来好好写写读后感吧。这时候最关键的读后感不能忘了。那要怎么写好读后感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搜集的读后感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昆虫纪读后感初二篇一

最近，我看了一本名叫《昆虫记》的书，是法国昆虫学家法布尔花费毕生精力完成的昆虫学巨著。作者在书中讲到，他非常喜欢昆虫，可他的家人却不喜欢昆虫。他住在偏僻的乡村，那里有许多的昆虫，作者一看见昆虫活动或听见他们的叫声，都会情不自禁向发出声音的地方走去，去寻找那神秘的昆虫，如果没有找到的话甚至还会在那里过夜呢！

书中有许多关于昆虫的知识，可给我印象最深刻的一种昆虫叫卷心菜毛毛虫。这种虫子其实就是菜粉蝶的幼虫，我外婆家田里的卷心菜上就有一些这样的小虫子，它们刚从卵里出来时，长得黑黑的，像一堆鸟粪，鸟类看了以为是粪便就不会吃他了。

菜粉蝶的成熟时期和卷心菜成熟时期一样，都是每年的四五月份和10月。也就是在农民收割卷心菜时，他们也快要从茧里飞出来了。菜粉蝶喜欢把卵产在向阳的叶子上，黄色的卵在阳光的照射下，看去亮闪闪的像一颗颗美丽的珍珠。一星期后，卵就变成了毛虫。毛虫从卵里出来时，要先把自己的卵壳吃掉，卷心菜的叶子很滑，要想在上面爬行，必须先在身上吐一些丝，吃掉卵壳，就可以吐出丝了。

可他们也有天敌，科学家称他们为“小侏儒”，当菜粉蝶产卵后，“小侏儒”就赶过去把自己的卵产在毛虫的卵里，一只毛虫卵中往往就有好几只“小侏儒”。毛虫长大后，看起

来很正常，可他们总是无精打采的，还越来越瘦。那是因为“小侏儒”一直在它们的体内吸收它们的血呢！

在这本书中，我学到了许多关于昆虫的知识，如：蝉是怎样脱壳的，小条纹碟是怎样相互联络的……通过阅读这些文章，我觉得昆虫的世界太奇妙了，真让我着迷。

法布尔的探索精神深深感染了我。我想他之所以成功，肯定付出了很多很多。他热爱昆虫，把一生的精力都投入到了研究昆虫的事业中，我们也要向法布尔学习这种坚持不懈的精神为了自己的理想而不断地奋斗努力！

昆虫纪读后感初二篇二

《昆虫记》是一部优秀的科学名著。里面介绍了三十多种昆虫的生活习惯，如蝉在地下“潜伏”四年才能钻出地面，在阳光下歌唱五个星期；蟋蟀善于建造巢穴，管理家务；螳螂善于利用心理战术制服敌人；蜘蛛在捕获食物，“编织”罗网方面独具才能；樵叶蜂能够不借助任何工具剪下精确的圆叶片来做巢穴的盖子……每一种昆虫都有它们独特的生活习惯，我最喜欢的是黄蜂大家族了！

他们的巢穴不像别的蜂巢修筑在高空，而是建在土地上。他们的巢穴大的像一个大南瓜，除去顶上的一部分外，各个方面都是悬空的。绝大部分工作都是由黄蜂亲自完成了。可并没有大堆的泥土堆在巢外，那么泥土去哪了呢？是被黄蜂抛弃在不引人注目的原野上了。这一行为告诉了我们两个浅显的道理。

一、做什么事都要有恒心，有毅力，一旦下定决心去干一件事情，那就要持之以恒，不要三天打鱼，两天晒网。那你将会一事无成。

二、团结就是力量。如果建巢时只有一只黄蜂不停的向外运

泥土，而别的黄蜂都不去帮忙，那只黄蜂就是到死也运不完那些建筑垃圾，而要是众多黄蜂一起去运，那么很快就会运完，这就是众人拾柴火焰高的力量。

另外一处描写也十分精彩。蜂卵孵化以后，“小保姆”（工蜂）负责喂养小宝宝们，他们在喂养小宝宝时的细心和耐心不亚于我们的母亲细心的照料年幼时的我们一样。他们嘴对嘴的给小宝宝们喂蜜汁，哪个耐心劲儿真让人佩服呀！我们要感谢我们的妈妈，她给予了我们生命，还在我们年幼时照顾我们，并在我们的成长过程中教导我们……我们可要比黄蜂幼虫幸福多了，有了妈妈的呵护，我们健康、快乐的成长。

以后不管做什么事，持之以恒、团队精神都是不可缺少的。人与人之间要是有了团结，干事情的质量和速度就大大提高了。如果我们学习并应用这种方法，那我们干什么事都会成功。

昆虫纪读后感初二篇三

这周,我读了《昆虫记》这本书,书的作者是法国的法布尔,书里讲了许多昆虫的生活习性、捕猎还有身体结构。

让我最惊叹的是塔蓝图拉毒蛛,塔蓝图拉毒蛛喜欢待在开阔、干燥、能晒到太阳的地区,他们完全成年后,多住在自己挖掘的洞穴里,洞穴不仅仅是躲避仇敌的藏身之所,还是捕食猎物的望口。洞穴的通气口都是由他们自己建造的,像一座真正的建筑物。

塔蓝图拉毒蛛用上颚的毒牙杀死猎物后,不像大多数蜘蛛一样满足于吮吸猎物的头,而是用触须把飞虫肉片塞进嘴里嚼碎,把渣子吐出来,并把住处清理干净。

当动物的脖子被塔蓝图拉毒蛛咬后,都会迅速丧命,而别的地方咬,特别是腹部,至少还能咬牙撑过一段时间死亡。

被塔蓝图拉毒蛛咬中可不是一件小事。

昆虫纪读后感初二篇四

文学是比鸟飞得还远的梦想，比花开得还美的情感，比星闪得还亮的智慧，它是滋润心灵的雨露，使我们的成长道路充满阳光。最近一段时间，我读了一本科普读物——《昆虫记》，它令我受益匪浅。

刚翻开《昆虫记》时，我不由自主地想起了枯燥的说明文，顿时没了兴趣。可渐渐地，我便被这本书“勾了魂”，里面妙趣横生的情节，栩栩如生的昆虫，使我对它爱不释手。“螳螂在捕食时，还是个出色的心理专家呢。”“寄生虫总是匆匆忙忙地从这个家赶到那个家，耐心地躲在门口守候着，你别以为它们是在拜访好友，它们这些鬼鬼祟祟的行为绝不是出于好意，它们是要找一个机会去牺牲别人，以便安置自己的家。”……一个个惟妙惟肖的情节，令我捧腹大笑。

当我第二次去细细品味《昆虫记》时，我不仅发现了奇妙的昆虫世界，还感受到了法布尔坚持不懈、精益求精的实验精神。

还没看这本书之前，我做事总是半途而废，就算做完，也都是马马虎虎、草草了事。自从我读了《昆虫记》后，我变了，变得有恒心、有耐心了，遇到困难时，我就会想：如果一件事半途而废，那岂不是与没做一样？于是，再大的困难都会被我设法解决。到后来，我总结出这个道理：一件事，如果认真去做完，哪怕这件事再小，也是值得的；相反，如果你正在做一件大事，却没有坚持做完，那就和没做一样。

你有什么好书，也介绍给我看吧！

昆虫纪读后感初二篇五

法布尔的昆虫记给我们展示了一个多姿多彩的大自然，其中有许多是我们这些整天宅在家里的人根本不知道的。

他之所以能了解这么多关于昆虫的知识，就是因为他有一双敏锐而善于观察的眼睛。对于作家和画家来说，这一点是至关重要的。现在的人们都被电子产品玩弄在掌中，基本上已经脱离了大自然，最多也就是上网看看有关昆虫的介绍，不再像原始时代那么与大自然接触了。人类原来也是大自然的一份子，但是我们已经渐渐脱离大自然了，树木越来越少了，紧接而来的就是二氧化碳的增加……最近几年地球上的环境因为人类而遭到了严重的破坏，如果人类一而再，再而三地不思悔改，那么可能再过个几百年，昆虫就会不复存在了。

其实在学校里我们每人只要每天少扔一张没用过的草稿纸，一年就可以拯救成千上万棵的大树，这些被拯救的大树可以成为许多动物的家园。

我有幸接触过几次农村的自然世界，虽然比起昆虫记上说的昆虫种类要少许多，但是也已经达到了城市人看不到的水平。那里有茂密的竹林，稻田中的青蛙和蛤蟆随处可见。回老家我最最喜欢的部分就是看围栏里的动物们。有鸡和鸭子，听大人们说原来还有猪的，可惜我再也看不到了。没过几年，老家的农村就被拆掉了，取而代之的是一大片一大片的工厂。

大自然对人类来说就像一位慈祥的母亲一样，可是我们现在却妄想榨干我们母亲的心血，这难道不是可耻的吗？然而大自然也是不会坐以待毙的，人类的许多恶性已经遭到了必然的报应，我真心希望更多的人能保护地球。

昆虫纪读后感初二篇六

在这个暑假里，我读了《昆虫记》这本书。

这是一部描写昆虫们的科普书。他们有的凶残，有的温柔；有的坚强，有的. 软弱。法布尔的《昆虫记》，让我没有梦幻感，那些具体而详细的文字，不时让我感到放大镜、潮湿、星辰、昆虫气味的存在。

我从小就喜欢昆虫，而最喜欢的昆虫还是蟋蟀。

四月刚过，春回大地，万物复苏，蟋蟀在田野里歌唱，那动听的歌声使任何人都陶醉，连法布尔也想把春天歌唱家的荣誉给蟋蟀。蟋蟀为什么能弹出那么动听的歌声呢？别以为蟋蟀的“乐器”有多复杂，其实蟋蟀的乐器很简单，蟋蟀的弓上的一百五十个齿，嵌在翅膀对面的梯级里，使四个发声器同时震动，下面的一对直接摩擦，上面的一对是摆动摩擦的器具它只用其中的四只发生器就能将音乐传到几百米以外的地方，可以想象这声音是如何的洪亮！蟋蟀有着钢铁般的意志，法布尔曾经想把蟋蟀的左翅膀盖到右翅膀上，让蟋蟀变成左撇子。可是第二天，法布尔发现这昆虫竟有着坚强的意志，实在不可低估。蟋蟀它们陪伴着我，让我感到了生命的活力。它们从来不诉苦、不悲观，他们对于自己的住所及那把简单的四弦琴都非常满意。

我小的时候，最喜欢捉的昆虫就是蟋蟀了。每次去南昆山，我都会带回几瓶子的蟋蟀。可当时我只是感觉蟋蟀的声音很好听，跳起来好玩而已，并没有去探寻原因。而《昆虫记》这本书却告诉了我，是法布尔用他的探索精神给了我答案。在这一点上我要向他学习。

《昆虫记》这本一部记载着各种昆虫习性的书，是生物学之中的一颗明珠！